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李惠琪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1503
電子信箱：kl139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中山區中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政預貳字第11401363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33P001089_1140136390_114D2056048-01.pdf、
11433P001089_1140136390_114D205604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修正之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填表說明」貳、
個別事項第十九點（含總說明及對照表）1份，並自一百
十四年十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法務部114年8月15日法廉字第11405002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填表說明並得自行至本府政風處網頁(<http://ethics.klcg.gov.tw/>)主題服務/財產申報專區/法規函釋查詢下載。
- 三、旨揭填表說明因未涉及外國人、機構或團體，故無英譯之必要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

